

# 木工包工包料合同(精选10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木工包工包料合同篇一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修。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一、工程地址：

二、居室规格： 房型\_\_\_\_\_平方米。(附： )

三、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项目单》和施工图、效果图等。

四、委托方式： \_\_\_\_\_(包工不包料)。

五、开工日期： 20 年\_\_\_\_月\_\_\_\_日，竣工日期20 年\_\_\_\_月\_\_\_\_日，工程总天数： \_\_\_\_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共计\_\_\_\_\_ (金额大

### 第三条：质量要求

一、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由甲方自行采购，其品种、规格、名称需经双方认可。

二、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国家的相关规定及行业标准执行。

三、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书面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四、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五、甲方委托\_\_\_\_\_对乙方的全部施工活动及工程质量进行监督，乙方同意接受\_\_\_\_\_的监督及管理，乙方同意在本合同签订时向\_\_\_\_\_缴纳人民币 万元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该保证金(不计息)在质保期满后返还乙方。

### 第四条：材料供应

本工程所需材料由甲方负责采购。乙方负责材料管理，甲方委托

一、乙方依据甲方所确认的施工图纸向甲方提出书面的材料采购计划书，明确所需材料的种类、规格、数量。

二、甲方根据乙方所报计划采购材料。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

三、甲方委托\_\_\_\_\_对材料的保管及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 第五条：付款方式

一、 甲方按照工程进度支付乙方工程价款。

甲方按照工程进度将工程价款交予\_\_\_\_\_保管，并委托\_\_\_\_\_按期支付乙方。

二、 甲方逾期付款系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

## 第六条：工程工期

一、 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程总价款的 1 % 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工程总价款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

二、 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三、 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 第七条：其他事项

一、 甲方责任

甲方委托\_\_\_\_\_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相关图纸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二、 乙方责任

1 、指派一名工作人员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并负

责把施工产生的垃圾运出施工现场。

2、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3、乙方因工程施工出现乙方人员伤亡及施工现场周围人员的伤亡，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 第八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20%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 第九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可以向本合同中甲方装修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10 %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一条：工程完成后，甲方按照国家相关标准验收，验收

合格后委托\_\_\_\_\_将余款交付乙方。

第十二条：自交付之日起，装修质保为两年，在此期间，如有质量问题，乙方负责维修。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住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木工包工包料合同篇二

甲方（业主）：

公民身份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方式：

乙方（施工方）：

公民身份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第一条?工程概况

4、装饰施工内容：甲方住房的水电改造工程，墙体改造，墙体拆除，墙面及地面拆除，地砖、瓷砖铺贴，吊顶安装，门窗拆除，包水管，顶面、墙面涂料，厨具、洁具、灯具安装，隔断制作，搬运工程等其他装修工程中应包含的所有工程。

## 第二条?施工工期

总工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开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竣工，工期约\_\_\_\_\_天。另，如双方经过协商，对工期的延长达成一致意见，则按达成的统一意见执行。

1、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施工费用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施工费用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人工费每日\_\_\_\_\_元)。

2、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_\_\_\_\_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4、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 第三条?工程价格

工程款付款方式：经双方认可，工程款付款时间表如下：

1、协议签订完毕，水电改造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_\_\_\_元整；

2、所有瓷砖铺贴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_\_\_\_元整；

3、所有工程竣工，并经验收合格之后，甲方支付乙方\_\_\_\_元整；

4、剩余\_\_\_\_\_元作为质量保证款，甲方于验收合格满一年后支付。

以上合计\_\_\_\_\_元整。

### 第四条?质量要求

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以及项目工艺等，需经双方在报价单中签字认可。

3、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或者双方共同签章的书面变更单予以确认。

4、质量检查监督部门：\_\_\_\_\_市家居装饰专业委员会。

5、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6、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 第五条?甲方义务

1、甲方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甲方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4、装修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配合办理乙方装修保证金退还手续。

## 第六条?乙方义务

1、乙方应主动出示企业营业执照以及相关的装修装饰资质证书。

2、指派（姓名）\_\_\_\_\_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3、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如果因延迟完工，如脱料、窝工或借故诱使甲方垫资，举查后均按违约处。

4、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



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12个月。

5、按照房屋物业/居委会相关管理规定，乙方在签订合同后缴纳装修保证金\_\_\_\_\_元，待装修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配合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 第七条?材料供应

1、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 第八条?工程验收

1、工程质量验收，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三日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3、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并承担乙

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

## 第九条?付款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全款30%作为订金；当工期进度过半（\_\_\_\_\_年\_\_\_\_月\_\_\_\_日），甲方即进行第二次付款，付至施工工费的50%。剩余2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其中\_\_\_\_\_元作为质保金。（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2、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或者双方共同签字确认的书面变更单予以确认，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报告，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 第十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协议约定时间付款的，逾期部分在逾期期间按同期活期银行存款利率向乙方支付利息。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至逾期\_\_\_\_\_天后，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_\_\_\_\_元违约金。

3、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5、工程关键节点未办理验收，乙方提前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工，由此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

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或凭本合同和乙方开具的统一发票向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投诉，请求解决。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_\_\_\_\_委员会申请\_\_\_\_\_。

## 第十二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

住所地址：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章）

企业地址：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木工包工包料合同篇三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工程项目：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2. 居室规格：

总计：施工面积\_\_\_\_\_平方米。

3. 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4. 工程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工程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程总天数：\_\_\_\_\_天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_\_\_\_\_元, 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1. 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 经双方认可。详见本合同附件(三)《家庭装潢工程材料决算清单》。

2. 工程验收标准, 双方同意参照浙江省地方标准《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规定。

3. 施工中, 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 双方应确认, 增加的费用, 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1. 合同一经签订, 甲方即应付100%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50%;当工期进度过半(年月日), 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40%。剩余1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 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甲方付清工程价款, , 乙方开具统一发票, 向甲方办理移交及发放装潢工程保修卡,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 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 不得交付使用。

2. 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 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 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 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 当场结清。

3. 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 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4. 甲方在居室装潢中, 如向银行按揭, 须将按揭的凭证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交给乙方。

合同生效后, 在合同履行期间, 擅自解除合同方, 应按合同

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1. 本合同由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及见证部门各执壹份。

甲方(业主)：(签章) 乙方：(签章)

电话： 电话：

签约日期：

## 木工包工包料合同篇四

房屋所有者：(以下简称“甲方”)

施工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家庭居室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特点，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地点：\_\_\_\_\_小区\_\_号楼\_\_单元\_\_室。

1.2 建筑面积及结构□\_\_\_m<sup>2</sup>; \_\_\_室\_\_\_厅\_\_\_  
厨\_\_\_卫。

1.3 工程内容及做法：详见设计图及预算书

1.4 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种承包方式。

(1) 乙方包工、包料。

(2) 乙方包工、部分包料，甲方提供部分材料。

(3) 乙方包工、甲方包料。

1.4 工程期限\_\_\_天，开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竣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1.5 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预算造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若要变更施工内容、变更材料，工程造价按实结算)。

## 第二条 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种方式提供：

(1) 甲方自行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一份。

(2) 委托乙方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一份。

## 第三条 甲方义务

3.1 开工前，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3.2 提供施工期间的水、电、气；

3.3 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 第四条 乙方义务

4.1 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

4.2 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4.3 保证居室内上、下管道的畅通；

4.4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4.5 严禁改动建筑主体、承重结构。经甲方同意后可对暖气及水管线进行改造；

4.6 乙方设计师负责对甲方提供咨询、设计、报价等相关服务。合同签订后，乙方指派项目经理做为执行工程施工的代表人。甲方关于工程的相关事宜均应与乙方项目经理联系，以确保工程中的统一指挥和管理。

#### 第五条 工程变更

5.2 甲方增加的施工项目，乙方需在计设、施工方案做出并对增加施工项目具体报价后方予以施工。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增中的工程款。

#### 第六条 材料的提供



6.3除合同注明外，五金(门锁、拉手、水龙头等)、石材、瓷砖、设

## 第七条 工期延误

7.1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2) 不可抗力；

(3)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4) 甲方未按时参加阶段验收而造成的工期延误。

7.2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

7.3 因乙方供材或施工等原因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 第八条 工程验收和保修

8.1 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几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1) 隐蔽工程验收；

(2) 竣工验收。

8.2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织验收，过期视为认可。

8.3 工程验收合格并结清工程余款后，乙方向甲方办理移交手续，并向甲方开具工程保修单，承担壹年的保修责任。

## 第九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

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10.3 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工程造价5%的违约金及其它损失。

10.2 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所需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10.3 由于甲方或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日由责任方向对方支付工程总造价的2‰作为违约金。

##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提交本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二条 附则

12.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12.2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12.3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

12.4 本合同附件包括施工图纸、报价表、预算报价说明书及设计变更书、隐蔽验收签证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木工包工包料合同篇五

本合同双方当事人：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姓名(名称)?住所?联系电话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名称?工程责任人?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装修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地点

2、工程承包方式：

3、工程期限天

开工日期20\_\_\_\_\_年?月?日

竣工日期20\_\_\_\_\_年?月?日

4、双方商定，本工程的价款为人民币元。

5、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织验收，填写工程验收单。在工程款结清后，办理移交手续。

6、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保修一年。双方应在验收合格签字后，即填写工程保修单。

7、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接到资料后?日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双方应填写工程结算单并签字。

8、凡因本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一方不履行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本市有关政策，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9、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损失。

10、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1、甲、乙双方直接签订合同的，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发包人(签字)： ?承包人(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开户银行：

账?户：

## 木工包工包料合同篇六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的《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十项标准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绿色环保装修问题，达成如下协议：

- 1、乙方保证工程实行环保设计、采用环保材料、进行环保施工、装修后室内空气质量达到国家环保标准。
- 2、可检测工程(符合本合同4.1及4.2款的要求)验收后，甲方如果认为有必要对室内空气质量进行检测，可以委托下列具有国家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空气质量检测，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

国家建筑材料检测中心-室内环境检测总站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 3、室内环境空气检测项目为“甲醛”、“苯”、“tvoc”三项，检测数据以本合同列出的，上述具有国家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环境检测报告》为准。
- 4、甲方同意在室内空气进行检测时，必须符合以下条件，否则检测结果无效，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责任由甲方负责。
- 5、检测须在未搬入家具，未配置木地板、橱柜等项目的前提下进行；室内所有对环境能产生影响的材料(如板材，涂料等)均须为乙方报价明细上和增减项单上的项目，且为乙方提供。

6、如果有非乙方施工项目，或有未与乙方书面约定(指合同或变更单)而进行施工的项目(包括数量增加而未有书面约定的)，检测结果无效。

7、检测时间应在可检测工程完工验收\_\_\_\_\_天(不算做工程延期)之后进行，在此期间，室内必须每天24小时通风换气，地漏和下水管须用遮盖物封闭。

8、检测由乙方专职人员(非施工人员)、检测中心专业人员、客户三方同时在场的情况下进行，唯此情况下进行的检测视为有效。

9、符合本合同列出的，具有国家资质检测机构所要求的室内、室外空气条件、温度等其他必要条件。

11、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原因除装修污染外，还有建筑主体、家具等污染，对装饰装修以外的污染，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2、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室内空气不合格，乙方按下列步骤解决：

乙方拥有对本合同的最终解释权。

13、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电话及传真： \_\_\_\_\_

电话及传真：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 \_\_\_\_\_

## 木工包工包料合同篇七

甲方（业主）：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乙方（施工方）：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地址：

4、装饰施工内容：甲方住房的水电改造工程，墙体改造，墙体拆除，墙面及地面拆除，地砖、瓷砖铺贴，吊顶安装，门窗拆除，包水管，顶面、墙面涂料，厨具、洁具、灯具安装，

隔断制作，搬运工程等其他装修工程中应包含的所有工程。

（关于采购及搬运工程的补充约定：甲方所有采购都由乙方协助完成，甲方在采购过程中，承诺在免费的前提下尽力要求装修材料供应商将装修材料送货至甲方房屋内。但如遇材料供应商坚持只负责送货到甲方住宅楼下或者不予送货的情况，则乙方负责将该等装修材料搬运到房屋内或者乙方负责将货物运送至施工现场）。

## 第二条 施工工期

总工期：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工期约\_\_\_\_\_天。另，如双方经过协商，对工期的延长达成一致意见，则按达成的统一意见执行。

1、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_\_\_\_\_元。

2、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4、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



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 第三条 工程价格

工程款付款方式：经双方认可，工程款付款时间表如下：

- 1、协议签订完毕，水电改造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_\_\_\_元整；
- 2、所有瓷砖铺贴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_\_\_\_元整；
- 3、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后，甲方支付乙方\_\_\_\_元整；
- 4、剩余\_\_\_\_\_元作为质量保证款，甲方入住三个月内支付。

以上合计\_\_\_\_\_元整。

### 第四条 质量要求

- 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 3、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 4、质量检查监督部门：\_\_\_\_\_市家居装饰专业委员会。
- 5、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 6、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 第五条 甲方义务

1、甲方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 第六条 乙方义务

1、乙方应主动出示企业营业执照

2、指派（姓名）\_\_\_\_\_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3、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如果因延迟完工，如脱料、窝工或借故诱使甲方垫资，举查后均按违约处。

4、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12个月。

## 第七条 材料供应

1、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 第八条 工程验收

1、工程质量验收，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3、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

## 第九条 付款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全款30%作为订金；当工期进度过半（\_\_\_\_\_年\_\_\_\_月\_\_\_\_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50%。剩余2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

（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2、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报告，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甲方未按协议约定时间付款的，逾期部分在逾期期间按同期活期银行存款利率向乙方支付利息。
-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至逾期\_\_\_\_\_天后，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_\_\_\_\_元违约金。
- 3、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 4、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 5、工程关键节点未办理验收，乙方提前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工，由此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或凭本合同和乙方开具的统一发票向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投诉，请求解决。
-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签章）

住所地址：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章）

企业地址：

负责人：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木工包工包料合同篇八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工程项目：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

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第一条：工程概况

2. 居室规格：房型\_\_\_\_\_层(式)\_\_\_\_\_室\_\_\_\_\_厅\_\_\_\_\_厨\_\_\_\_\_卫，总计施工面积\_\_\_\_\_平方米。

3. 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5. 工程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工程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程总天数：\_\_\_\_\_天

##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_\_\_\_\_元，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1、材料款\_\_\_\_\_元； 2、人工费\_\_\_\_\_元；

3、设计费\_\_\_\_\_元； 4、施工清运费\_\_\_\_\_元；

5、搬卸费\_\_\_\_\_元； 6、管理费\_\_\_\_\_元；

7、其他费用(注明内容)\_\_\_\_\_元。

## 第三条：质量要求

1. 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 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国家的相关规定执行。

3. 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5. 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 第四条：材料供应

1. 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 第五条：付款方式

1. 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100%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50%；当工期进度过半（ 年 月 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40%。剩余1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2. 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3. 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4. 甲方在居室装潢中，如向银行按揭，须将按揭的凭证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交给乙方。

## 第六条：工程工期

1. 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 元。

2. 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 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4. 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 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 第七条：工程验收



1. 工程质量验收，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 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3. 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

## 第八条：其他事项

### 1. 甲方责任

- 1) 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 2) 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 3)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 2. 乙方责任

- 1) 应主动出示企业营业执照、会员证书或施工资质；经办业务员必需有法人代表的委托证书。

2) 指派一名工作人员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3) 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4) 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如果因延迟完工，如脱料、窝工或借故诱使甲方垫资，举查后均按违约论处。

5) 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12个月。

## 第九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 第十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

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甲方(业主)： (签章) 乙方： (签章)

住所地址： 企业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工作单位：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签约地址： 签约日期：

## 木工包工包料合同篇九

发包人：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民法典》、《\_建筑法》及有关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建筑面积：

工程结构：

## 二、分部(木工)分包范围：

甲方承接的 工程的所有木工施工任务以包工包料的形式由乙方承包，其承包范围包括：

(2) 木工工种中所用的全部机械设备；

(3) 工程中所有钢筋砼结构、砼预制构件的支拆模，安装预埋铁件、预留孔洞等所有人工。

## 三、工程质量要求：

1、在本工种(分部)施工中必须执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建筑施工规范》施工，达到合格结构标准；若造成质量问题，达不到验收标准，所造成返工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人工、材料、工期)均由乙方承担，并根据性质轻重，并处以100-1000元/次的罚款。注：柱漏浆清理，柱支模前必须冲洗干净，一层必须用新模板支模，所有的砼表面均要平整，梁底按规定起拱，柱角垂直度偏差在2mm以内，且不能缺角，达到清水砼结构要求。

2、在主体结构支模架、模板施工中，班组先自检、经项目部施工员、质检员检查后，报监理公司及建设工程主管部门复检。

#### 四、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要求：

- 1、录用施工人员必须有有效身份证、计生证，年满55周岁以上不得录用，上岗前进行安全三级教育，每个工人都必须安全知识测试，填写安全教育卡，贴上1寸照片。
- 2、进入施工现场必须戴好安全帽、系好帽扣，高空作业系好安全带，违者处罚50元/次(安全帽及劳保用品由甲方定点统一购买，结算时按发票价格扣除乙方工程款)。
- 3、特殊工种必须持证上岗，杜绝与本工地无关的人员进入本施工现场及生活区，特别是妇女儿童，更不能留宿工地，违者处以50-100元/人次(本工种凡带妇女儿童的一律到外面租房子，费用自负)。
- 5、本工种凡属本人、人为及违反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和没有遵守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伤亡事故，一切的经济损失及刑事责任均由乙方负担;在施工现场不得故意损坏项目部财物，发现以一罚十处理;工地内严禁打架斗殴，若发生打架斗殴，当事人处罚200元/次，乙方负责人处罚500元/次。
- 6、在施工中和生活区不得私自乱拉乱接电线，工程上需用电，必须找现场电工操作接电，自行接电违者处以罚款200元/次，本工种的施工机械必须设有防护装置，不得在现场和生活区生火取暖。

#### 五、文明施工标化工地要求：

- 1、本工程必须达到 的标准;分包单位在选用施工作业人员技术素质的同时，要讲做人道德素质，更不能使用社会上的闲散人员，特别是作案在逃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如有违犯，甲方有权同有关部门联系，并移交到执法部门处理。
- 2、在施工过程中的每道工序必须做到工完场清，项目部通知

须做到工完场清的部位在四小时内必须清理完毕，否则项目部派人清理后，扣除乙方每工60元。施工机械要及时做好防护装置及保养工作。本工种范围内的建筑垃圾废料要及时清运出场，如发现没有及时清运出场，甲方有权找临时工清运，其费用由甲方在结算时扣除乙方的产值，乙方无条件执行。

## 六、工程的价款及结算付款：

1、本工程根据施工图实际按具体的当地预算定额模板费用结算(预算定额模板费用中应扣回汽车式起重机、卷扬机连架等垂直运输费)，乙方工程质量、进度经建设主管部门评定，乙方必须做到质量合格。

2、结算付款分阶段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基础砼完成、二层楼面砼完、砼结构全部完(具体可以双方另行协商)。每次款到位后按每阶段所完成的产值各付85%，主体结顶验收达到结构合格标准后一个月付至90%，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后二个月内付清(具体可以双方另行协商)，每阶段付款时先由现场管理人员签字后，再由总包负责人签字发放工程款，但人工工资乙方必须在当月付至85%，每年春节前及退场人员工资必须全额付清(如不付清有关部门追查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七、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保证金要求：因考虑到本工种的周转材料费用，有一定的资金投入，保证金 万元，合同签订后七天内汇入项目账户(不计息)，保证金待基础浇捣完成，业主款到位后三天内退还。但乙方在施工中质量达不到合格标准，安全、文明施工达不到标化标准的，甲方有权扣乙方产值总额的5%，从保证金中扣除，乙方无条件提出拒绝，必须执行本合同条文的规定。

八、按分阶段付款的同时，但建设单位款额没有到位的情况下，乙方工人的生活费由乙方自行支付，如乙方因没生活费而停工，若停工的一切损失(包括影响各工种施工进度，工期及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负担，乙方决不怨言反对甲方的处理措

施。

九、乙方必须按甲方的施工进度计划，确保周转材料，准备足够的劳动力，不得以任何理由如经济困难进不到材料，及农忙、节假日、有人生病等条件延误工期，否则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按甲方制定的周、月工期每拖延一天罚1000元，拖延工期十天以上处罚贰万元，并赔偿各工种进度损失)。

十、进入施工现场的施工人员的须办理造册登记手续，上交身份证复印件二张，1寸照片5张，便于办理暂住证。务工人员的婚育证由其本人在户口所在地办理好带到本工地交项目部(办证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一、项目部安排本工种施工人员在现场住宿70%左右，其余人员由乙方自行解决外面租房，费用自理。

十二、未详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效，交当地仲裁委裁决，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双方签字后生效，工完款清后失效。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 木工包工包料合同篇十

发包人：

承包人：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具体情况，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 第1条 工程概况

1.1工程地点：

1.2工程内容：房屋间数 室 厅；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1.3承包范围：

1.4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 种承包方式：

(1) 承包人包工包全部材料；

(2) 承包人包工包部分材料；

(3) 承包人包工、发包人包料。

## 2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2.1合同价款金额(人民币大写)：

2.2合同价款采用方式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第 种方式确定。

(1) 采用固定价格。固定价格加 %包干风险系数计算。包干风险包括

(2) 采用可调价格，按照国家有关工程计价规定计算造价，并按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和竣工结算。

(3) 成本加酬金



2.3工程预付款合同生效后，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 %即人民币(大写) 预付款扣回的时间、比例：

## 2.4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1)工程款支付方式：

(2)工程款支付金额和时间：

工程变更调整的合同价款及其他条款中约定的追加合同价款，应与工程款(进度款)同期调整支付。

发包人不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进度款)，双方未达成延期付款协议，导致施工无法进行，承包人可停止施工，由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第3条 施工图纸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 种方式提供：

(1)发包人自行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

(2)由承包人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 第4条 发包人工作

4.1指派 为发包人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材料进场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4.2装饰装修工程开工前，负责向物业或者房屋管理机构办理申报登记，并应当与物业管理单位签订装饰装修管理服务协议，主动接受监督管理。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水、电、暖气、煤气管道)，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审批手续。

4.3向承包人提供施工所需的水源、电源，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负责协调与周围的邻里关系。

4.4负责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

4.5开工前应确认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并向承包人进行现场交底。

4.6负责装饰装修所产生垃圾的处理工作，如无能力处理也可委托承包人处理，承担相应的费用。

## 第5条 承包人工作

5.1指派 为承包人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5.2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及质量标准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5.3严格遵守规定的装饰装修施工时间，降低施工噪音，减少环境污染。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5.4未经发包人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施工中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5.5工程竣工未移交发包人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5.6保证装饰装修现场的整洁，竣工前做好卫生清扫和处理工作。

## 第6条 材料供应

6.1 装饰装修工程使用的材料和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有质量检验合格证明和有中文标识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名、厂址等。禁止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和设备。

6.2 由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了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对工程造成损失，责任由发包方承担。

6.3 凡由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应按照设计、规范和样品要求采购工程需要的材料，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 第7条 安全生产和防火

7.1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7.2 发包人提供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规定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发包人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7.3 承包人进行装饰装修活动，要严格遵守施工安全操作规程，按照规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不得擅自用明火和进行焊接作业，保证作业人员和周围住房及财产的安全。

7.4 由于承包人在装饰装修设计和施工过程中违反消防法及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 第8条 工程质量及验收

8.1 双方约定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标准(可选择优良或合格)。

## 8.2 优良工程等级增加的经济支出

8.3 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及国家制定的现行装饰装修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8.4 发承包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的检查与验收手续。发包人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承包人可自行验收，发包人应予承认。

8.5 工程竣工后，承包人应通知发包人验收，发包人自接到验收通知两日内应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和移交手续。

8.6 装饰装修工程竣工后，承包人负责采购装饰装修材料及设备的，应当向发包人提交说明书、保修单和环保说明书。

## 第9条 工程变更

9.1 发包人对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均应及时办理变更洽商签证，方能进行该项目施工并以此为依据相应变更价款及工期。

9.2 承包人提出合理化建议涉及到变更设计和对原定材料的换用，必须经发包人批准。

## 第10条 竣工结算

10.1 工程竣工合格后，承包人应及时向发包人提出工程竣工结算报告，办理竣工结算。发包人接到竣工资料后三日内如无异议，即视为同意。

10.2 工程结算报告经发包人批准后，双方签字，三日内由发包人向承包人结清工程尾款。无正当理由不办理结算，应承担违约责任。

## 第11条 工程保修

11.1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当出具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质量保修书。

## 第12条 违约责任

12.1由于发包人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应承担违约责任。每停工或窝工一天，发包人支付给承包人 元。发包人不按合同的约定拨付款，每拖期一天，按付款额的支付滞纳金。

12.2由于承包人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支付发包人 元违约金。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扣除工程总价的 %。

12.3承包人应妥善保护发包人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12.4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损失。

12.5承包人向发包人推荐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装饰装修材料，造成空气污染超标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2.6未办理验收手续，发包人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发包人负责。

12.7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12.8双方约定其它违约责任：

## 第13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3.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

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大连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14条 不可抗力

14.1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

## 第15条 保险

## 第16条 合同生效

16.1合同生效日期:

## 第17条 合同份数

17.1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发包人、承包人分别保存一份。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

## 第18条 合同备案、鉴证

18.1合同备案、鉴证:(现场签字)

发包方: 身份证号:

承包方: 身份证号:

## 第19条 其它约定